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甄試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學測應試號碼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9 日

主旨：臺端參加本校資訊工程學系「111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」，相關事宜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寄發之資料包含：本甄試通知單、本校民生校區平面圖、本系簡介、本校 111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甄試考生須知事項（以下簡稱「考生須知事項」）。

二、審查資料上傳：

請於 111 年 5 月 5 日(四) 09:00 起至 111 年 5 月 9 日(一) 21:00 止，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「審查資料」至大學入學甄選委員會網站(網址：

<https://www.cac.edu.tw>)，本校不接受其他形式繳交之資料。每日系統開放時間均為 9:00 至 21:00。

三、報名費用繳納及登錄面試時段：

請於 111 年 5 月 5 日(四) 09:00 起至 111 年 5 月 10 日(二) 23:59 止，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(網址：<http://mdpt.ntcu.edu.tw/recruit/signup/>)查詢繳費帳號與登錄「團體面試」時段，並完成繳費。(詳見「考生須知事項」P.4~P.8 說明)。

四、第二階段「指定項目甄試」佔 50%，評分項目及審查資料準備方向參考如下：(以簡章公告為主，並可參閱本系網站公告之書審資料準備方向。)

(一) 審查資料 (30%)：

1、修課紀錄 25%：

應屆畢業生由高中學校統一上傳；非應屆畢業生請上傳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，需蓋有教務處戳章或浮水印。

2、課程學習成果 30%：

書面報告、實作作品。請提供至少 1 件資訊、數學、物理相關之課程學習成果，若未提供課程學習成果，相關項目分數以零分計。

3、多元表現 25%：

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、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。請提供至少 1 件高中自主學習計畫成果，若未提供自主學習計畫成果，相關項目分數以零分計。

4、學習歷程自述 20%：

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。

(二) 團體面試 (20%)：

思考、邏輯推理及表達能力、資訊相關知識、讀書計畫、就讀動機及其他。

(三)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：

- 1、學測數學 A 級分
- 2、學測英文級分
- 3、學測自然級分
- 4、指定項目甄試成績

五、「團體面試」注意事項：

(一) 面試日期：111年5月20日(五)、5月21日(六)

辦理時間預訂如下，屆時請依正式公告為主：

第 1 梯次：5 月 20 日(五) 13:00~17:00

第 2 梯次：5 月 21 日(六) 08:30~12:30

(二) 報到地點：本校求真樓 2 樓中庭。

(三) **每位考生必須完成任一梯次(同天)之 2 場團體面試**，每組面試人數以 3 至 5 人為原則，每場面試約 15 分鐘，實際辦理情形將依報名人數決定。

(四) 各考生實際參加時間及地點預訂於 111 年 5 月 13 日(五)17:00 前公告於本系網站 <https://cs.ntcu.edu.tw> (請點選「最新消息」→「招生訊息」)。

(五) 報到繳驗資料：**身分證(或具照片之健保卡)、本甄試通知單**。

※低收入戶考生須於甄試當日繳交 111 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(查驗後退還)及其影本各 1 份，當日未繳交者，視為一般考生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(六) 各考生預約之「團體面試」時段，本系將盡力予以安排，惟參與面試人數未定，屆時仍以正式公告時間為主。

(七) 考生應依規定時間報到及面試，若無法依原訂時間參加，須事先電洽系聯絡人 (04-22183582 朱小姐)，本系將視情況另行安排參加其他時段，若甄試結束仍未報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
六、本校因應疫情(COVID-19)應變方案及考生應試相關措施，請參閱「考生須知事項」P.2~P.3，甄試當天請全程配戴口罩，應試過程若須查核身分時，請配合暫時取下口罩查驗。

七、本系聯絡人：朱小姐，電話：(04) 2218-3582。

其他相關甄選資訊歡迎考生上網查詢：

本系網址：<https://cs.ntcu.edu.tw> (點選「最新消息」→「招生訊息」)。

本校網址：<https://www.ntcu.edu.tw>